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信息公开表

|  |  |
| --- | --- |
|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 名 称：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氯碱化工分公司地理位置：聊城化工产业园内联 系 人：冯兴胜 |
| 项目名称 | 氢气干燥项目 |
| 现场调查、采样、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 姓 名 | 技术职务 | 资质证书号 |
| 马丽莲 | 助理工程师 | 鲁P20210662 |
| 李健 | 助理工程师 | 鲁P20210655 |
| 任成林 | 助理工程师 | 鲁P20210656 |
| 高爱民 | 技术负责人 | 鲁P20210661 |
| 赵清奇 | 副主任医师 | 鲁P20220088 |
| 现场调查及采样时间 | / |
|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 冯兴胜 |
| 检测结果 | / |
| 评价结论 |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规定，本项目属于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业，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第5号文），因此本项目属于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综合考虑拟建项目发生职业病的风险以及综合分析，判定拟建项目职业病危害类别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1）总体布局拟建项目为技改项目，位于山东省聊城市化工产业园内，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氯碱化工分公司现有离子膜装置区预留区域内改造，新增设施总用地面积约106.04m2。拟建项目总体布局按功能分区，合理布置建筑物，满足企业的总体规划、场地的自然条件、生产工艺的特性、生产规模、运输条件等要求，拟建项目总体布局基本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GB/T12801-2008）、《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的要求。（2）生产工艺与设备布局拟建项目拟采用成熟的技术及运行可靠的设备，机械化、自动化程度较高，减少了工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时间，另外拟建项目生产设备按照工艺设计布置，按照有害和无害作业场所分开布置的原则，拟建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符合GB/T12801-2008《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以及GBZ1-2010《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的要求。（3）建筑卫生学拟建项目生产装置为露天布置，充分利用自然光，自然通风及散热效果良好，项目设置事故照明及检修照明，照明灯具采用防爆灯具，符合及GBZ1-2010《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要求。（4）辅助卫生用室拟建项目车间卫生特征按3级评定，拟建项目休息室、办公室、厕所、餐厅、盥洗室、浴室、更衣室等辅助用室均依托园区原有，辅助用室设置可满足需求。（5）职业病危害因素拟建项目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粉尘、氯气、氯化氢、高温、低温、噪声。根据职业病危害定性分析以及拟建项目工程分析，拟建项目在采取了预评价报告所提防护措施后，相关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将符合GBZ 2.1-2019《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化学因素》与GBZ 2.2-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2部分:物理因素》的要求。（6）职业病防护设施拟建项目设置了降低粉尘毒物浓度、噪声、高温强度的通风除尘、减振设施和工艺措施，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1-2010）的要求。（7）个人防护用品拟建项目建立了个体防护用品发放制度，为工人配发个人防护用品，符合《劳动防护用品选用规则》（GB/T 11651-2008）、《山东省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DB 37/1922-2011）的要求。（8）应急救援设施分析与评价拟建项目建立了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和指挥系统，配备相关的应急救援设施，但是未明确施工期应急救援措施。（9）职业卫生管理用人单位建立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制订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职业卫生档案等，用人单位拟在项目建设完成后在车间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并在各作业岗位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操作规程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10）职业病防治专项投资分析与评价拟建项目未提及职业卫生专项投资的相关内容，不符合《建设单位职业病防治指南》（GBZ/T 225-2010）第4.1.1.3条确保职业病防治管理必要的经费投入的要求。 |